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許勻綺 電話: 2991111#8896

電子信箱: braconun77@mail. tainan. gov. t

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政字第10509401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105年中秋節廉政宣導小叮嚀;105年中秋節廉政宣導執行成果表,各乙份。(0940150A00_ATTCH2. odt、0940150A00_ATTCH3. pdf)

主旨:105年中秋節將至,為維護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廉政形象 ,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05年中秋節廉 政宣導小叮嚀」(如附件),惠請加強宣導所屬,提升「 拒收餽贈、拒絕邀宴、杜絕關說」之觀念,並落實登錄備 查作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05年度廉政宣 導執行計畫」及臺南市政府政風處105年8月24日南市政預 字第10508798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本局所屬機關暨各級學校參考、運用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05年中秋節廉政宣導小叮嚀」(附件一),以口頭、網頁、跑馬燈、製作標語、海報、電子郵件等方式或自行發揮創意結合相關教學活動,向同仁、學生家長、到校民眾、協力廠商,積極宣導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,並請於105年9月30日(星期五)前填具「105年中秋節廉政宣導執行成果表」(附件二),以電子檔回傳

訂

裝

本局政風室彙整 (tnedu8896@gmail.com)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

學教育館

副本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

裝

訂

· 線